
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中基金（FOF）

2024年第1季度报告

2024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04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0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4年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基金主代码	017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06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38,946.8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随着所设定目标退休日期的临近，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使用定量和定性结合的方法，通过纪律性资产配置和择优选取基金，在运用风险预算模型控制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获取长期合理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战略资产配置策略、战术资产配置策略、权益类基金优选策略、债券型基金优选策略、指数基金和商品基金的优选策略、货币市场基金优选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风险控制策略等。

<p>业绩比较基准</p>	<p>2022年到2027年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0%”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28年到2030年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4%+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6%”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31年到2033年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7%+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3%”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34年到2036年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1%+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9%”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37年到2039年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40年到2042年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9%+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1%”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43年到2045年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4%+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6%”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属于采用目标日期策略的基金中基金，2045年12月31日为本基金的目标日期。从基金合同生效日至目标日期止，本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将随着时间逐渐接近目标日期而逐步降低。</p> <p>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理论上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p> <p>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p>基金管理人</p>	<p>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基金托管人</p>	<p>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1月01日 - 2024年0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0,414.95
2.本期利润	-7,530.2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410,777.5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28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8%	0.53%	2.30%	0.51%	-2.38%	0.02%
过去六个月	-3.53%	0.45%	-0.89%	0.46%	-2.64%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18%	0.42%	-3.05%	0.45%	-4.13%	-0.03%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3年6月26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伟	资产配置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2023-06-26	-	13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浙江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量化研究员，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配置室负责人，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账户管理高级经理等职。2021年9月担任上银恒泰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年3月担任上银稳健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

					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年6月担任上银恒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3年6月担任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王振雄	基金经理	2023-06-26	-	10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光大证券理财经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账户经理等职。2021年9月担任上银恒泰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年3月担任上银稳健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年6月担任上银恒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3年6月担任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社会的原則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的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依据战术资产配置模型，基本保持总体权益类资产相对目标配置比例的标配水平，并通过QDII基金的配置贡献了部分超额收益。基金优选策略方面，继续维持权益类资产在行业板块、估值、市值等多维度的相对平衡，并通过行业主题ETF及指数ETF基金进行调整。固收投资部分，组合内的债券型基金表现平稳，本基金继续坚持以票息策略为主的配置策略，并严格控制久期，信用和流动性风险。组合管理方面，在各行业板块相对均衡配置的前提下，根据宏观经济和估值情况对部分行业和主题进行微调，以期能在管理好风险的前提下获得超额收益。总体上，本基金力争在资产配置和基金选取层面都获得积极管理创造的超额收益，并适时根据市场风格变化及时进行部分组合调整，以提升FOF组合的风险调整后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基金份额净值为0.9282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三年，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8,769,532.45	92.7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85,395.70	7.25
8	其他资产	1,213.47	0.01
9	合计	9,456,141.6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88.4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325.0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13.4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是否属 于基金 管理人 及管理 人关联 方所管 理的基 金
1	217022	招商产业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406,651.42	719,488.36	7.65	否
2	100058	富国产业债券A/B	契约型开放式	545,351.87	652,077.23	6.93	否
3	519782	交银裕隆纯债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303,307.61	411,406.44	4.37	否
4	003949	兴全稳泰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351,982.98	410,588.15	4.36	否
5	007280	摩根日本精选股票(QDII)A	契约型开放式	197,446.26	321,067.36	3.41	否
6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B	契约型开放式	226,643.08	301,911.25	3.21	否
7	000979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	契约型开放式	131,692.98	281,032.82	2.99	否
8	513300	纳斯达克	交易型开放式	163,000.00	274,981.00	2.92	否
9	002657	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A	契约型开放式	165,381.29	273,689.50	2.91	否
10	008269	大成睿享混合A	契约型开放式	188,856.20	254,615.93	2.71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2024年01月01日至 2024年03月31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 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

		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764.11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122.63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5,991.48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332.35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73.29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无重大影响事件。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137,437.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09.7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38,946.8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8.63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98.63%	10,000,000.00	98.63%	不少于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10,000,000.00	98.63%	10,000,000.00	98.63%	不少于3年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101-20240331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98.63%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集中赎回或巨额赎回从而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或份额净值尾差风险，甚至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

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文件
- 2、《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4、《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021-60231999，公司网址：www.boscam.com.cn。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